

基隆市政府主計處、社會處統計通報

民國 112 年 7 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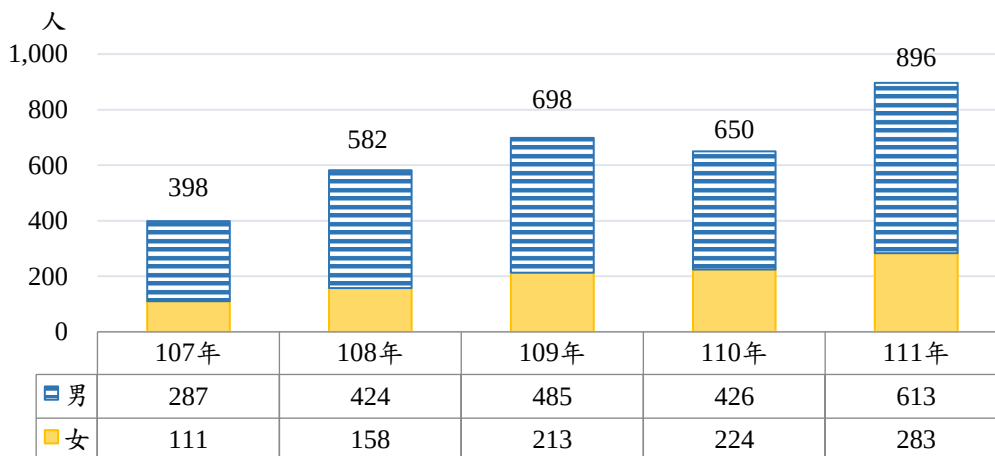
基隆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通報概況

早期療育是針對認知、動作、語言及溝通、心理社會、生活自理技能及全面性發展遲緩之學齡前兒童，利用整合性醫療、復健及特教等協助，希望能及早發現並給予適當療育，以減輕發展遲緩現象，甚至將遲緩現象加以消除，增加孩子融入社會的能力與機會，減輕家庭負擔。茲依據衛生福利部及本府社會處之公務統計資料，探討本市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現況。

一、本市 111 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計 896 人，其中男童 613 人或占 68.4%，女童 283 人或占 31.6%，男童高於女童 330 人。

本市 111 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（以下簡稱早期療育）服務通報個案¹計 896 人，較 110 年之 650 人增加 246 人或 37.8%，其中男、女童各為 613 人（占 68.4%）及 283 人（占 31.6%），分別較 110 年增加 187 人及 59 人；若與 107 年相較，通報個案數增加 498 人或 125.1%，其中男童增加 326 人或 113.6%，女童亦增 172 人或 155.0%（詳圖 1）。

圖 1、基隆市近五年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人數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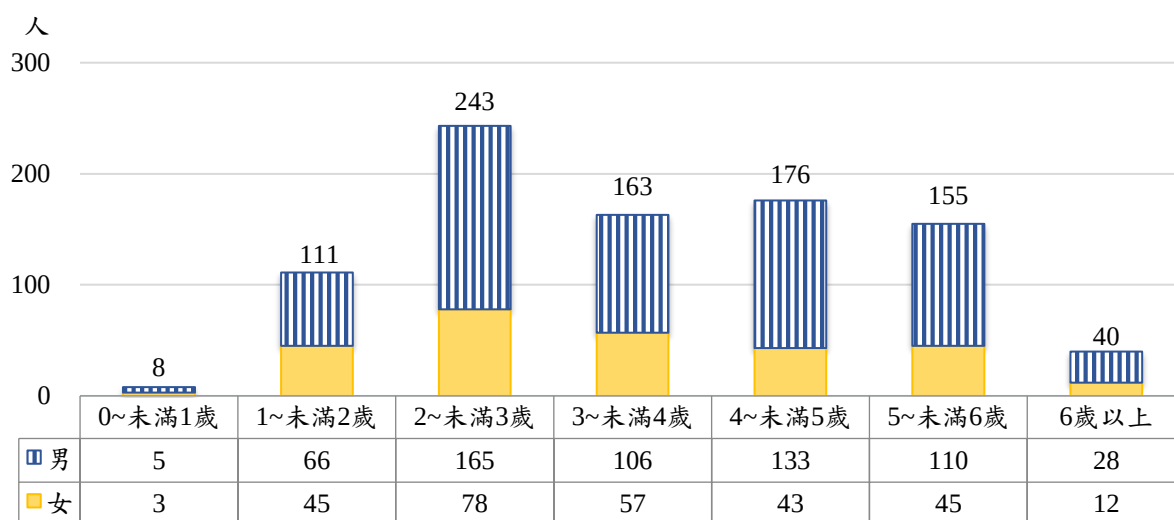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

¹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係指 0 歲至滿 6 歲且仍未入小學之兒童，經家長、監護者、托嬰中心、居家托育人員、早療機構、社福機構、幼教機構、醫療院所、衛生所等相關機構，將疑似發展遲緩兒童、經評估持有發展遲緩兒童證明及經鑑定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個案，通報至早療通報轉介中心之個案人數，其年齡計算方式為通報日之實足年齡。

二、本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以「2~未滿 3 歲」者 243 人或占 27.1%最多。

6 歲前是兒童發展的黃金時期，按年齡別觀察，本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以「2~未滿 3 歲」者 243 人或占 27.1%最多，「4~未滿 5 歲」者 176 人或占 19.6%居次，「3~未滿 4 歲」者 163 人或占 18.2%居第 3，三者合占近 6 成 5。若與性別交叉分析，男、女童通報個案中，皆以「2~未滿 3 歲」占比最高，分別為 26.9%及 27.6%，男童未滿 4 歲各年齡組之占比均較女童低，4 歲以上各年齡組之占比則較女童高（詳圖 2、圖 3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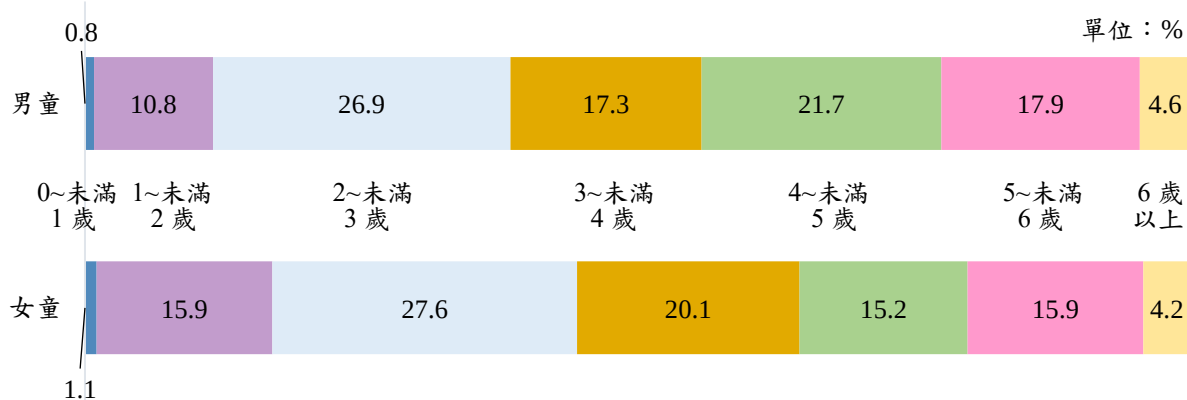
圖 2、基隆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人數按性別及年齡分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

說明：6 歲以上係指滿 6 歲且仍未入小學者。

圖 3、基隆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個案人數占比按性別及年齡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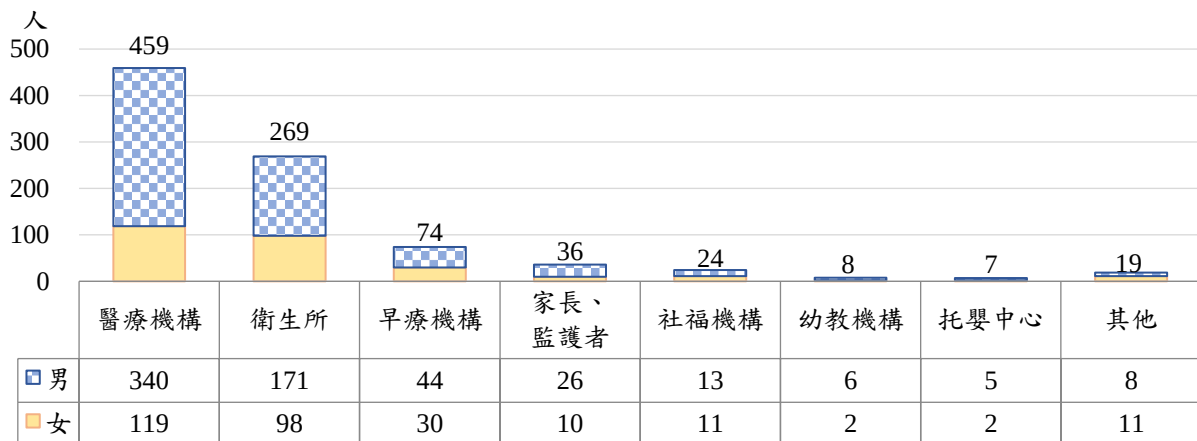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

說明：6 歲以上係指滿 6 歲且仍未入小學者。

三、本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來源以醫療機構 459 人或占 51.2%最多。

本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來源以醫療機構 459 人或占 51.2%最多，衛生所 269 人或占 30.0%居次，早療機構 74 人或占 8.3%居第 3。按性別觀察，男、女童通報來源皆以醫療機構為主，分別為 340 人及 119 人（詳圖 4）。

圖 4、基隆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通報來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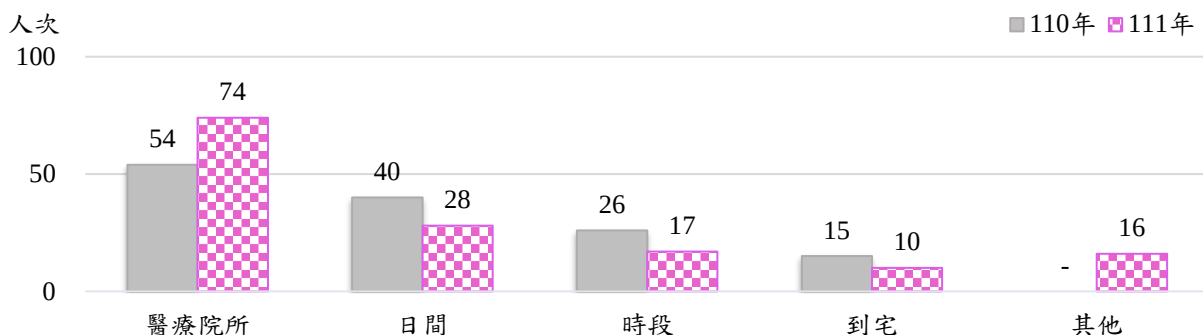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

四、本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類別以醫療院所 74 人次最多。

就本市 111 年早期療育服務類別觀察²，由高至低依序為「醫療院所」計服務 74 人次；就近接受安置機構所提供之「日間療育」服務計 28 人次；經專業評估，透過療育課程安排參與「時段療育」服務計 17 人次；經專業團隊人員至家中提供「到宅療育」服務計 10 人次；各服務類別以「醫療院所」較 110 年增加 20 人次或 37.0%最多（詳圖 5）。

圖 5、基隆市早期療育服務人次



資料來源：衛生福利部、基隆市政府社會處

²發展遲緩兒童通常會同時接受兩類或以上之早期療育服務。「時段療育」（含定點療育）為安排 1 天中某一時段提供之療育服務，如至早療機構、身障機構（含兼辦早療業務）或經地方政府核定之地點接受療育服務者。「到宅療育」指專業團隊人員至個案家中所提供之療育服務。「日間療育」為將個案安置於早療機構、身障機構（含兼辦早療業務）所提供之療育服務。